

嘉義市 108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

教師專業發展進階專業回饋人才培訓實務探討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

- (一)教育部補助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。
- (二)嘉義市 108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。
- (三)嘉義市 108 學年度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計畫。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提供教師公開授課及專業回饋工作之經驗分享及交流機會。
- (二)分享參與專業學習社群經驗，提升專業知能並將其應用在未來的作為中。
- (三)透過實務探討及課程討論，協助認證人員完成認證資料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

- (一)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。
- (二)主辦單位：嘉義市政府。
- (三)承辦單位：嘉義市教專中心。
- (四)協辦單位：嘉義市林森國小。

四、參加對象：**(兩者必備)**

- (一)研習時仍為正式高中職、國中、國小教師。
- (二)107 或 108 學年度完成 12 小時專業回饋人才進階實體研習課程者。**

五、辦理場次、日期及地點：

- (一)報名方式：採網路報名，參加研習活動教師請務必於研習一周前至「全國在職進修網」(<https://www2.inservice.edu.tw/>)完成報名。相關研習問題請洽嘉義市十二年國教專案辦公室，電話：05-2251979#22。
- (二)日期、地點及人數：
 - 1.辦理日期：109 年 3 月 21 日(星期六)。
 - 2.辦理地點：嘉義市林森國小。
 - 3.每場次以 30 人為限。

六、研習內容：依教育部課程規劃為主。

時間	課程名稱	時數	講師
8:30~8:50	報到		
8:50~9:00	開幕式		
9:00~12:00	1. 再探公開授課與專業回饋 2. 公開授課觀課倫理參考指引 3. 專業回饋人才進階認證說明 4. 進階認證案例討論與分享	3 時	垂楊國小 黃美玲主任
12:00~13:00	午餐		
13:00~16:00	有效教學與班級經營(1)	3 時	垂楊國小 黃美玲主任
16:00~	賦歸		

七、其他注意事項：

(一)本研習須全程參與 6 小時，方能核予研習時數。請教師們準時出席避免影響講師授課。課程中凡有遲到、早退超過 15 分鐘及請假，則需補足實務探討 6 小時課程之完整時間，不能僅補其請假之時數。

(二)擔任本計畫講師、工作人員以及學員於研習期間准予公假前往。

(三)課程如有調整另於本市教育處網站公告通知。

(四)預參加進階回饋人才認證者，務必取得完整時數始得完成認證。